

書叢小學科會社

編主麟秉劉 松炳何

解今說學育教治政圖拉柏

著 堡 登 斯

譯 華 頌 俞



行發館書印務商

社會科學小學叢書

何炳松 劉秉麟 主編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栢拙圖章
藏

俞 頤
Kurt Sternberg
華 譯 著

政治教育學說今解

商務印書館發行

序一

摯友俞頌華拿了他所譯的柏拉圖政治與教育學說今解一稿給我看，囑我作一篇序。在政治學說上，我本是一個柏拉圖主義者，我怎能不樂爲這篇序呢？

我在民國五年的時候，曾撰了一篇文章，名曰賢人政治，登在東方雜誌。這篇文章大體上是祖述柏拉圖的意思。當時我以爲近世平民政治所以勃興，其故實由於背後有一種有力的思潮。我名此思潮爲庸衆主義，以與賢能主義相抗。當時我的意思如下：

庸衆主義以爲人類平等者也；政治之運用亦當人人而與焉。雖然，衆人之所見常不能一，爲之奈何？於是有多數表決之法。今有十人於此，八人所言相同，雖二人否之，然其事必卽以決定。故國家所當執行者國內多數之志願耳。則所以設有國家之體制，要不外乎謀宣達此多數之祈求。顧其爲說必有一前提焉：蓋卽必謂凡多數之所欲者必爲善。

是已。特於實際，竟有大不然者：不特多數之所見不盡爲是，多數之所欲不盡爲善；且多數之所見往往流於乖謬，多數之所欲往往陷於罪惡。凡此之事，史不絕書。其所以然者，蓋有論據二。一曰人類知慧以個人心理較羣衆心理爲進步。黎朋謂羣衆心理乃係一種劣等心理，有類病態，良有以也。二曰領導爲普遍之自然現象。動物界中，如猿如象，皆有率領與服從之徵迹。他如小兒之羣戲，亦概爲一兒首倡，羣兒率從。故率領實起於天然，合乎天演之法則。據此二端以觀，由前之說，真正多數則所見反不正確，由後之說，乃並真正之多數而無之。故吾以爲不如直截了當主張賢能主義之爲愈也。

自從我撰那篇文章以後，我的思想雖始終不搖，然後來想一想，卻以爲庸衆與賢能有密切的關係。大凡一羣之內，個個分子其知識不能在水平綫以上，對於應興應革的事件直無絲毫的辨別力，則其羣體中雖有一二賢能亦無法使其上昇而握權。則領導便無由實現。所以賢能的自由發展與庸衆的平衡進步是相待相成的。往往人們以爲愈是幼稚的國家，愈需要強有力的領袖人才。這個意思固然不能算錯，不過事實上在比較社會健全民智稍

開的國家內天才反而容易表現，因為大眾究竟有最低限度的識別力。所以賢能主義亦不是絕對的，亦必須有相當的庸衆爲其後盾。這便是我後來思想稍稍變遷的緣故。

我在政治思想上本是一個柏拉圖主義者，今見有這樣明快正確的解釋書，使我的信仰更加深一層，我不能不感謝頌華兄了。

民國十三年三月十五日張東蓀序

序二

頌華海外歸來，述歐人對於吾國，冷誚熱罵，至不堪聞，謂今後所以自處者，當起而拯此垂死之國，而於我所委身之哲學與教育事業，則大非之，視爲空言，無裨世用。嗚呼！文化耶，政治耶，思想耶，行爲耶！吾人身心性命之業，於此二者宜何屬。卽微頌華之規，固已早夕憧憧往來心上矣。頌華知柏拉圖者也，柏氏當亞典政綱廢弛，黨人傾軋之日，發憤著『共和國』一書，冀以祛世人名位權利之爭，而挽之以進於舍己爲人之道德；是亦以現實政治之路不通，乃盡力於振導人心，以闢未來境界。此柏氏之志，亦猶吾人今日之志耳。誠我之所爲而可非也，頌華何以自解於譯柏氏書以導國人乎？雖然，柏氏非徒理想家也，亦實行家也；非徒學者也，亦政治家也。柏氏一生八十年之間，兩度與聞政治，嘗事西西里王狄翁尼（Dionys），以觸狄氏怒，被逮，鬻於市爲奴。賴友人之助，僅以身免。狄翁尼死，子嗣位。柏氏友諦翁氏迎之至西

島來未久，而諦氏爲敵黨所逐，乃復返亞典，時年六十有四矣。頌華若據柏氏傳以難我，則我且答之曰：人生於世，必有所自來，所自來者曰大我，而成形之個人爲小我，犧牲小我，以全大我，則人生之責任盡矣。若必以名山之業爲重，惜此區區七尺之軀，是孔氏所謂見義不爲之無勇者也。反是者志在起行，日夜擣瑕抵隙，以求一逞。苟非遷就事實，捐棄理想，如入汙泥之中，不自振拔，則孔氏所謂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也。文化乎，政治乎，思想乎，行爲乎，皆生人盡責之方法耳，貴乎行我心之所安，何取強爲軒輊哉？此則我與頌華旬月來往復討論之詞也。謹誌於此，以爲頌華譯柏氏學說今解之序。

民國十三年四月一日寶山張君勸

譯者序

這本原書是德國 Kurt Sternberg 博士一九二〇年的著作。原名“Moderne Gedanken ueber Staat und Erziehung bei Plato,”直譯起來或者可以譯爲『關於國家與教育柏拉圖薪傳的現代思想。』因爲著者敘釋了柏拉圖的學說，還加上他主觀的批評與針對德國大戰前後情形的引證，所以我就改取『柏拉圖政治與教育學說今解』作爲本書的書名了。

Kurt Sternberg 博士是從歷史上精研政治思想的學者。他在這本書中不時於字裏行間流露他憂時憂國的見解與議論，這不但很足以代表許多德國愛國國民的思想，并且還足以代表一部分中歐學者尊重經典的態度與其大戰後對於政治改造的思潮。故這書篇幅雖少，卻足表現大戰後中歐時代精神的一班。

固然柏拉圖的理想國與理想國裏的理想教育到底不過是一種理想而已。然而他學說上與思想中健全的分子也不少。我們研究他的學說，考察他的思想，或者可以發見許多真理。我相信國家的興亡，民族的盛衰，都有由來。古今來國家民族有盛而復衰者，有衰而復盛者，也有一衰而不復盛者。一考歷史，當其盛的時候，或衰而復盛的時候，必定因為他有意或無意的遵從政治學上的真理。其有一衰不復盛者，若不是因為自己不好，永久違背了政治學上的真理，便是因為等到人民覺悟的時候，政治上的基礎已完全破壞，不能自主了，或即有少數人覺悟了，而這少數人缺乏能力，大多數人政治的能力又已經枯萎，於是蹉跎到一蹶不能復振的地步。從這個意義說來，則在現代興旺的國家，強盛的民族間，柏拉圖所示後人的真理，都被他們有意的或無意的遵從，而柏拉圖的理想雖不是完全的，卻是部分的常實現於大地之上了。

這書是在我自歐洲歸國的長途中，對於祖國百端感慨時開始譯的。當時我嘗想，中國的政治將永久在混亂狀態麼？如若要他從混亂的狀態變到清明的狀態，非有一大羣人從

今天起努力於基本的政治運動，完成統一不可。設若再把時日蹉跎於苟安，恐一蹶之後，難再振作了。因此就把這書開始翻譯以寄我的感慨。

原序中有許多話就是我所要說的話。譯文中所有不妥或詞不達意之處，固然歸我譯者負責，非著者之過。但譯者對於著者主觀的批評與議論並非全部同意。

俞頌華序

原序

汪洋革命的氣勢不但波及於我祖國，且亦波及於全歐。我們全歐的文化也在那裏根本動搖。舊文化的典型有的已經崩壞，有的正在崩壞中。細細地看來，其間卻不免有一種玉石俱焚的傾向。不但舊而壞的文化的形式頹廢了，即在生活中舊而好的典型也岌岌可危了。看看大勢好像我們的生活正在那裏與一切法律的規範反抗，并且各方面一切的社會團結在那裏發生破綻！

這樣革命的歷程不限於政治與社會兩方面。即在科學藝術宗教以及所有各方面的文化，也可發見這樣革命的歷程。這是我們全體文化生活發酵的一個大問題。我們一方有新鮮活潑悠久的文化生活，他方有規範文化的秩序，這種秩序雖然是必要的而且是有價值的，但到了今日不免太狹隘了。於是現在的生活與向來文化生活的秩序，其間發生了

緊張的關係。這樣緊張的關係差不多在無論那一方的文化區域內都很顯著。不過他顯著的程度有不同罷了。這就是所謂我們文化生活發酵的問題了。這種緊張的關係自然在政治方面最爲顯著，最容易看出。因爲國家是人類文化的焦點，是人類文化的結晶；文化的各部分與國家最有深厚的，有效果的，交互的關係。文化上重要的問題都表現於，推及於，集中於國家，且在國家之中繼長增高而具有力的形式。因此，在現代根本改革的時代，國家的問題卻是個最饒趣味的先決問題了。

在此可驚的空前的混亂政象中，仰望政治哲學之大理論家，俯察現狀之不甯，就發生一個問題：我們能不能本他所傳的教訓與鼓勵，將國家的問題完全充分了解，設法將他解決？仰望了關於國家思想之大理論家，則柏拉圖之影子就映於吾人的眼簾了。他是國家哲學理論的創造家，他於國家哲學登達高峯。

生於二千多年以前的柏拉圖對於現代講過了什麼話？能不能講些話？看了怎樣，他的見解有許多是與現代相同的，怎樣他所注意的問題有許多也就是現代的問題，怎樣他的

觀察與現代觀相接近，恐怕不免要令人驚奇。至於他的觀察見解有與現代不合或反對的地方，至少也足供我們的參考與思考。固然一時代的哲學表現一時代的精神，而哲學愈能反映時代精神，價值愈高。但是真正的哲學往往超出乎一個時代之外，愈不受時間的支配，愈是偉大。柏拉圖的哲學，尤其關於政治國家觀念，不但是時代的，而且是恆久的。因為他的思想有恆久性，所以於各時代，於我們現代都是有用的。

目錄

序一

序二

譯者序

原序

第一章

在道德基礎上之國家秩序

.....一

第一節

國家等於道德的機關

.....一

第二節

國家的統一

.....四

第三節

分工的原則

.....七

第四節

權力的分配

.....一〇

第五節	軍事	一一
-----	----	----

第六節	哲家當政	一三
-----	------	----

第七節	各種國體	一七
-----	------	----

第八節	釋共產主義	二四
-----	-------	----

第九節	婦女解放	二七
-----	------	----

第二章	爲達國家道德的秩序所施的教育	三〇
-----	----------------	----

第一節	教育的力量	三〇
-----	-------	----

第二節	體育	三二
-----	----	----

第三節	心靈的精神教育	三六
-----	---------	----

甲藝術 乙宗教 丙學問

第四節	教育歷程的階段	四四
-----	---------	----

結論		四六
----	--	----

柏拉圖政治教育學說今解

第一章 在道德基礎上之國家秩序

第一節 國家等於道德的機關

政治上以道德爲基本，和對於國家性質以道德的觀念去理會，是柏拉圖首要的，不朽的中心思想。柏拉圖以爲國家並不是單單保存治者與被治者個獨利益的工具。果然從心理上看來，國家起源於人類的需要，衣食住等的需要。但柏拉圖思想偉大的地方，就在他看到了這點，同時又見到國家自有他道德上應盡的職分。他以國家爲一種道德理想的實現者。

他否認國家的存在基於利益。因若以國家的存在看做他基於利益，則國家不啻是僅

僅一個個人主義的出產品了。有一說謂個人常常要多行不義。因為這種不義的行爲，祇有作者於同時受了許多從別人做的不義的行爲所發生的痛苦，才想法使大家不幹不義的行爲。所以等到人人所受不義行爲的痛苦超過他能幹不義行爲的程度的時候，他們才結一種契約，確立正義與秩序。從此大家不義的行爲無可再做，而這種痛苦也不致再受了。這說是爲柏拉圖所反對的。當他辯難利益說的政治觀的時候，他也論到國家契約說。這國家契約說主張國家的創建基於締結保護個人利益的契約，在近代是很有勢力的。但柏拉圖論到這說的時候，也持反對的意見。

現代個人主義的國家觀所具的形式，在前一世紀最爲顯著，而最爲大家所熟知的，就是孟德斯透學說 (Manchester doktrin)。這說主張國家唯一之目的，是在保障個人最大的利益。祇於個人利益有被侵害之虞的時候，國家才得出而干涉保護。其他事項應得一概保留於經濟的，文化的生活中。國家對之應當純然放任。

對於這種個人主義的國家觀，柏拉圖是極端反對的。他以為國家是一個能夠助長文